

## 老人福利機構擴充(縮減)業務規模、遷移、復業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機構名稱			
機構地址			
負責人姓名		聯絡電話	
立案日期	年    月    日	業務規模	床
立案文號			
申請事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擴充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縮減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遷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復業		
預定日期	中華民國    年    月    日		
現有收容老人 安置計畫	如附件		
申請 原因	負責人簽名：		
說明	1、預定日期3個月前檢具申請書敘明理由、現有老人安置計畫、擴充業務規模或遷移地址，向主管機關申請。 2、擴充業務規模及遷移者，應檢具私立老人福利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第5條所定文件申請。		